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一） 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16 日《关于同意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4 号）核准，同意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12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83,120,000.00 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03,202,904.91 元，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1,519,457,6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 61298562_K03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583,120,000.00
减：券商不含税承销费	63,662,400.00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519,457,600.00
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	496,492,355.41
减：2020 年 12 月 31 日投资产品相关的余额 ¹	920,627,201.54
减：手续费	7,958.89
加：投资产品的收益	48,261,691.25
加：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收入	1,795,239.7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52,387,015.14

注¹：公司投资产品系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文“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理财产品情况。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包括投资产品的本金及收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19年8月,本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川沙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于2019年10月,本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设立募集资金归集户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归集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121907613510858	活期存款	26,200,124.6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	310069037018800059996	活期存款	29,572,386.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支行	457278088764	活期存款	42,851,334.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1050136360000003763	活期存款	47,060,348.8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	31050174360000003912	活期存款	6,483,231.8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川沙支行	8110201013401054442	活期存款	216,810.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川沙支行	8110201013401073109	活期存款	2,779.16
合计			152,387,015.14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83,180,316.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对此，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该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298562_K13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

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

保荐机构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91,900.00 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起止时间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万元)		
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 03655	挂钩美元 Libor 利率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2020/9/4-2021/3/4	1.82%-3.00%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033 期 C20QB0112	挂钩美元 Libor 利率保本浮动收益	7,100	2020/9/11-2021/3/8	1.48%-3.30%
温州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11,800	2020/9/17-2021/3/17	3.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79 天（黄金挂钩看涨）2699204755	挂钩黄金定期型结构存款	10,000	2020/9/21-2021/3/19	1.60%-2.90%
建设银行定期结构性存款	挂钩 EUR/USD 定期型结构存款	23,000	2020/9/22-2021/3/22	1.82%-3.30%
建设银行定期结构性存款	挂钩 EUR/USD 定期型结构存款	3,000	2020/10/13-2021/1/13	3.20%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NSH00177	挂钩黄金定期型结构存款	3,000	2020/10/22-2021/1/21	1.35%-3.68%
温州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4,000	2020/12/22-2021/3/22	2.70%
温州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5,000	2020/12/22-2021/6/22	3.00%
建设银行定期结构性存款	挂钩 EUR/USD 定期型结构存款	6,000	2020/12/22-2021/3/22	1.54%-3.30%
建设银行定期结构性存款	挂钩 EUR/USD 定期型结构存款	6,000	2020/12/22-2021/3/22	1.54%-3.30%
温州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3,000	2020/12/25-2021/6/25	3.00%

2020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 4,486.54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0,320.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0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649.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AI 超清音视频处理芯片及应用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否	23,673.03	23,673.03	23,673.03	7,899.00	12,748.48	-10,924.55	53.85	不晚于 2022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球数模电视标准一体化智能主芯片升级项目	否	24,834.45	24,834.45	24,834.45	14,030.81	16,604.91	-8,229.54	66.86	不晚于 2022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际/国内 8k 标准编解码芯片升级项目	否	23,100.89	23,100.89	23,100.89	7,182.34	10,540.80	-12,560.09	45.63	不晚于 2022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821.40	19,821.40	19,821.40	6,519.59	9,584.59	-10,236.81	48.35	不晚于 2022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月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70.46	170.46	-59,829.54	0.2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1,429.77	151,429.77	151,429.77	35,802.20	49,649.24	-101,780.53	32.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